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ONGZHONG FINAN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63)

董事會召開日期

茲提述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1)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舉行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業績」），(2)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將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3)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年度業績，(4)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及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二零二二年年報」）寄發及(5)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就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及延遲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授出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6(2)(a)條及第13.46(2)(b)條之豁免（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茲通告謹定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舉行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及批准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建議之末期股息（如有），以及處理其他事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融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凱恩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凱恩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帥先生、黃悅怡女士、黃逸怡女士及黃銘斌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志榮先生、伍穎聰先生及于洋先生。